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刑事裁定

112年度重訴字第1402號

第 三 人 鐵木真舞廳即陳建國

第 三 人 楓之林養生會館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陳建國

第 三 人 楓之林名店即陳芸庭

第 三 人 金拿獎視聽歌唱坊即彭敬夫

住○○市○○區○○○街000○000○000

號0、0樓

第 三 人 金饌視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連金麟

第 三 人 富麗餐飲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吳立勇

第 三 人 德隆視聽歌唱中心即莫志霖

第 三 人 康福視聽歌唱中心即方恩旭

第 三 人 百玉視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賴銘芳

第 三 人 凱撒視聽歌唱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許芬芳

第 三 人 鑽石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何櫻芬

01 0000000000000000

02 第 三 人 派拉蒙有限公司

03 0000000000000000

04 代 表 人 戴建廷

05 第 三 人 貴妃視聽歌唱有限公司

06 0000000000000000

07 代 表 人 許芬芳

08 第 三 人 維也納有限公司

09 0000000000000000

10 代 表 人 林學宏

11 第 三 人 米高梅有限公司

12 0000000000000000

13 代 表 人 蔡怡芳

14 第 三 人 金都歌唱城即洪裕翔

15 0000000000000000

16 第 三 人 自然風采視聽歌城即吳樽弦

17 0000000000000000

18 第 三 人 金萬豪視聽歌唱即黃至豪

19 0000000000000000

20 第 三 人 儷晶皇宮視聽歌唱名店即張泓森

21 0000000000000000

22 第 三 人 曼絲生活有限公司

23 0000000000000000

24 代 表 人 殷聖儀

25 第 三 人 逍遙閣有限公司

26 0000000000000000

27 代 表 人 胡耀隆

28 本院112年度重訴字第1402號被告陳陞肆等違反稅捐稽徵法等案
29 件，裁定如下：

30 主 文

31 如附表一、二「營業人名稱」欄所示之第三人均應參與本案沒收

01 程序。

02 理 由

03 一、按犯罪所得，屬於犯罪行為人者，沒收之。但有特別規定
04 者，依其規定。犯罪行為人以外之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團
05 體，因下列情形之一取得犯罪所得者，亦同：(一)明知他人違
06 法行為而取得。(二)因他人違法行為而無償或以顯不相當之對
07 價取得。(三)犯罪行為人為他人實行違法行為，他人因而取
08 得。前二項之沒收，於全部或一部不能沒收或不宜執行沒收
09 時，追徵其價額。第1項及第2項之犯罪所得，包括違法行為
10 所得、其變得之物或財產上利益及其孳息。犯罪所得已實際
11 合法發還被害人者，不予宣告沒收或追徵；又財產可能被沒
12 收之第三人得於本案最後事實審言詞辯論終結前，向該管法
13 院聲請參與沒收程序；第三人未為聲請，法院認有必要時，
14 應依職權裁定命該第三人參與沒收程序，刑法38條之1、刑
15 事訴訟法第455條之12第1項、第3項分別定有明文。

16 二、查本案被告陳陞埭等27人（下稱本案被告）因違反稅捐稽徵
17 法等案件，經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以112年度偵字第4
18 259、5764、11186、14367、19342、20709、24829、2986
19 1、29862號提起公訴，依起訴書所載犯罪事實，係如附表
20 一、二之「店名」欄所示酒店之負責人與其他人員（即本案
21 被告），使用冠昌洋酒有限公司（下稱冠昌公司）；連城商
22 行、連城洋酒有限公司、浩程國際有限公司、沛江有限公司
23 （下稱連城商行等）之刷卡機，而共同為附表一、二之「營
24 業人名稱」欄所示納稅義務人（有關各公司或商號之代表人
25 即登記負責人，詳見本院卷一第515至570頁、本院卷二173
26 至177、469至494頁之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於本院聲
27 請清算事件查詢表、公司變更登記表）以詐術逃漏稅捐，因
28 而逃漏附表一、二「可能宣告沒收金額」欄所示之稅捐，則
29 本案日後有依法對附表一、二「營業人名稱」欄所示之第三
30 人宣告沒收上述犯罪所得之可能，而其等迄今均未聲請參與
31 沒收程序，復未向本院或檢察官陳明對沒收其財產不提出異

議，為保障可能被沒收財產之第三人程序主體地位，使其有參與本案程序之權利與尋求救濟之機會，本院認有依職權裁定命如附表一、二「營業人名稱」欄所示之第三人參與本案沒收程序之必要，爰依職權裁定命其等參與沒收程序。

三、本院112年度重訴字第1402號案件已於112年11月20日、同年月21日、同年月23日行準備程序；同年月27日行準備程序及對被告陳深埭、賴玉燕、詹麗卿行簡式審判程序，本件第三人參與本案後，應依本院通知按期到庭或委任代理人參與沒收程序，並得具狀或當庭陳述意見，亦得請求調查有利之證據，就沒收其財產之事項，準用被告訴訟上權利之規定。若參與人經合法傳喚或通知而不到庭者，依刑事訴訟法第455條之17規定得不待其陳述逕行判決，附此敘明。

四、依刑事訴訟法第455條之12第3項前段，裁定如主文。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2 月 11 日

刑事第十二庭 審判長法官 許月馨

法官 吳逸儒

法官 林秉賢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本裁定不得抗告。

書記官 詹東益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2 月 11 日

附表一：使用冠昌公司刷卡機以詐術逃漏稅捐部分

編號	店名	統一編號	營業人名稱	地址	左列公司(商號)代表人(登記負責人)	可能宣告沒收金額
1	金悅富理容K TV	00000000	鐵木真舞廳即陳建國	臺中市○○區○○路○段0號3樓	陳建國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145,513,188元。
		00000000	楓之林養生會館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路○段0號4樓		
		00000000	楓之林名店即陳芸庭	臺中市○○區○○路○段0號1樓	陳芸庭	
2	麗都理容KTV	00000000	金拿獎視聽歌唱坊即彭敬夫	臺中市○○區○○街000○000○000號1、2樓	彭敬夫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61,735,989元。
3	金錢豹汶南(南七)店	00000000	金饌視聽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路000號1、2樓	連金麟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41,813,070元。
4	金錢豹臺灣大道店	00000000	富麗餐飲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道○段000號1樓	吳立勇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25,971,771元。
		00000000	德隆視聽	臺中市○○區○○	莫志霖	

(續上頁)

01

			歌唱中心即莫志霖	○道○段000號2樓		
		00000000	康福視聽歌唱中心即方恩旭	臺中市○○區○○道○段000號3樓	方恩旭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62,733,680元。
		00000000	百玉視聽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道○段000號4樓	賴銘芳	
5	海派酒店(海七酒店、海八酒店)	00000000	凱撒視聽歌唱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街00號1樓	許芬芳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27,177,825元。
		00000000	鑽石有限公司(已解散)	臺中市○○區○○街00號3樓	何櫻芬(於本院查無清算程序進行中，依公司法規定以唯一股東為清算人即代表人)	
		00000000	派拉蒙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街00號4樓	戴建廷	
		00000000	貴妃視聽歌唱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街00號5樓	許芬芳	
		00000000	維也納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街00號7樓	林學宏	
		00000000	米高梅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街00號8樓	蔡怡芳	
6	海舞酒店	00000000	金都歌唱城	臺中市○○區○○路000號1、2樓	洪裕翔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8,150,591元。
7	自然風采酒店	00000000	自然風采視聽歌城即吳樽弦	臺中市○區○○路000號	吳樽弦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24,759,208元。
8	金萬豪酒店	00000000	金萬豪視聽歌唱即黃至豪	臺中市○區○○路000號1、2樓	黃至豪	按起訴書附表五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1,575,975元。

02

03

附表二：使用連城商行等刷卡機以詐術逃漏稅捐部分

編號	店名	統一編號	營業人名稱	地址	左列公司(商號)代表人(登記負責人)	構成沒收理由之原因
1	金悅富理容KTV	00000000	鐵木真舞廳即陳建國	臺中市○○區○○路○段0號3樓	陳建國	按起訴書附表丙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43,700,271元。
		00000000	楓之林養生會館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路○段0號4樓		
		00000000	楓之林名店即陳芸庭	臺中市○○區○○路○段0號1樓	陳芸庭	
2	麗都理容KTV	00000000	金拿獎視聽歌唱坊即彭敬夫	臺中市○○區○○街000○000○000號1、2樓	彭敬夫	按起訴書附表丙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5,523,889元。
3	金錢豹汶南店106	00000000	金饌視聽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路000號1、2樓	連金麟	按起訴書附表丙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4,978,910元。
4	金錢豹汶南店111					按起訴書附表丙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4,269,313元。
5	金麗都惠中店	00000000	儷品皇宮視聽歌唱名店即張泓森	臺中市○○區○○路○段000號1樓	張泓森	按起訴書附表丙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20,230,039元。
		00000000	曼絲生活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路○段000號2樓	殷聖儀	
		00000000	逍遙閣有限公司	臺中市○○區○○路○段000號3樓	胡耀隆	
6	海舞酒店	00000000	金都歌唱城即洪裕翔	臺中市○○區○○路000號1、2樓	洪裕翔	按起訴書附表丙所示，涉案逃漏稅總額共有550,843元。